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委宣传部文件

渭临宣发〔2018〕23号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委宣传部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委组织部 关于进一步做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 发行征订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道党（工）委，区委各部门，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政府各直属公司党组织，各人民团体党组织：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生动记录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集中反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形成发展的轨迹和成果，是学习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权威读本。



2017年11月，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了《中央宣传部 中央组织部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的通知》（中办发〔2017〕66号）。随后，省委办公厅下发了《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的通知》（陕办发〔2017〕107号），省委宣传部下发了《关于做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宣传发行征订工作的通知》（陕宣函〔2017〕136号），市委宣传部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发行征订工作的通知》（渭宣发〔2018〕35号）。按照中央、省委、市委的安排部署，为深入落实省委、市委“抓首要、大学习、促发展”的要求，进一步将我区《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的学习宣传工作引向深入，为全区各级党员干部做好学习保障，掀起新的学习热潮，现就发行征订有关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扩大发行征订覆盖面。要按照“单位全覆盖、党组织全覆盖、领导干部人手一册”的工作目标，遵循“集中征订、集中分发”的工作原则，确保做到：全区党员公务员人手1册；全区农家书屋和社区书屋每家5册；各学校每个党支部3册；党校党员干部和教师人手1册；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民主党派、事业单位及企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和中层党员干部人手1册，每个党支部3册；全区各类图书馆每馆不少于10册，各单位图书室、阅览室不少于2册；设有图书展示、展销或阅读专区的窗口单位应在显要位置至少摆放2册，方便群众办事等候时学习阅览。



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宣传部门会同组织部门统一负责本地区、本系统、本单位的征订工作。党费要向基层倾斜，重点支持缺乏经费的村、社区、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流动人才等基层党支部开展订购工作。区文广局负责落实好全区农家书屋及社区书屋书籍配备的购买资金，确保按标准全部配齐。渭南市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是《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全市统一发行单位，全区各单位要积极与新华书店取得联系，开展征订工作。区“扫黄打非”工作部门要加强对出版物市场的监管，对盗版印刷、违规发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的单位和个人，一经发现，依法严肃处理。

三、做好督查报告。全区各单位要把征订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作为党员干部教育管理的首要工作来抓，按要求及时落实征订工作，并将落实情况向区委宣传部报告。区委宣传部将加大督促检查力度，确保全区发行征订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联系电话：0913-3030395 联系人：张怡婷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委宣传部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委组织部

2018年5月7日

